

证券代码：000710

证券简称：贝瑞基因

公告编号：2019-007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近日，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拟与银行签订《授信协议（适用于流动资金贷款无须另签借款合同的情形）》、《补充协议（下属子公司及母公司关联企业占用母公司额度）》之《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以下简称“担保协议”），担保协议约定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贝瑞和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贝瑞”）可以使用银行向公司提供的授信额度，使用授信额度时，公司需为北京贝瑞的上述融资提供担保（以下简称“本次担保”）。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与银行签订相关担保书的议案》、《关于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办理担保事宜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号——交易和关联交易》、《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担保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根据北京贝瑞实际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情况，办理担保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此次授权有效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名称：北京贝瑞和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4554825645N
- 4、设立日期：2010 年 5 月 18 日
- 5、法定代表人：高扬
- 6、注册资本：36,000 万元人民币
- 7、注册地点：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生命园路 4 号院 5 号楼 8 层 801
- 8、主营业务：以高通量测序技术为基础的基因检测服务与设备、试剂销售
- 9、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利润表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102,824.34	117,119.13
净利润		25,225.15	25,276.82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6,754.00	149,060.04
负债总额		13,426.32	23,402.14
其中：	银行贷款总额	0	0
	流动负债总额	12,535.10	22,622.05
净资产		153,834.25	125,657.90

注：上表所列 2017 年财务数据已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8 年三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0、其他说明：截止本公告日，北京贝瑞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担保期限：公司的保证责任期间为自相关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银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授信展期，则担保期限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4、担保范围：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以及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保理费用和银行实现债权的其他相关费用。

5、北京贝瑞为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不需要其他股东提供担保，也不需要北京贝瑞提供反担保。

6、本次担保的具体内容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银行签订的最终版担保相关协议内容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同意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与银行签订相关担保书的议案》、《关于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办理担保事宜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北京贝瑞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公司集团旗下核心企业之一及主要收入和利润来源主体，本次担保能够使其合理利用公司授信额度，满足业务发展日常资金需求，有效保障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同时，公司能够掌握其财务状况并控制其经营决策，可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

上述议案的内容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五、独立董事意见

北京贝瑞做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公司集团旗下核心企业之一及主要收入及利润来源主体，本次担保能够使其合理利用公司授信额度，满足业务发展日常资金需求，有效保障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同时，公司能够掌握其财务状况并控制其经营决策，可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担保事项的审议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提供后，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均为上市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之担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不超过 12.82%。除本次担保外，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涉及债务逾期、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而应承担的担保。

七、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 3、《授信协议（适用于流动资金贷款无须另签借款合同的情形）》
- 4、《补充协议（下属子公司及母公司关联企业占用母公司额度）》
- 5、《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特此公告。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7 日